

河北开放大学文件

冀开大教字〔2021〕63号

河北开放大学 关于印发《河北开放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 社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开放大学，定州、辛集电大，省校相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及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增强思政教育的实效性，全面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和水平，结合我省办学体系实际，制定了《河北开放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现印

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马克思主义教研部联系人：孔维强 0311-66781051

数字化学习资源中心联系人：王金山 0311-87053646

附件：河北开放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



附件：

河北开放大学 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

为积极探索开放大学特色思政育人模式，实现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的课程育人和实践育人的双重功能，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及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等文件精神，依据《国家开放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教学方案》要求，结合我省办学体系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课程设置

“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是河北开放大学学历教育本、专科各专业中思想政治理论课（简称思政课）的必修内容。专科在《思想道德与法治》（原《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中集中开展思政课实践教学，计1学分；专升本在《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中集中开展实践教学，计1学分；高中起点本科在《思想道德与法治》和《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两门课中集中开展实践教学，各1学分，共计2学分。

二、指导用书

思政课社会实践教学统一使用《开放教育德育社会实践指

导》(国家开放大学出版社出版,岳俊辉、孔维强主编)。

三、实践形式

思政课社会实践教学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教学活

(一) 思政大讲堂活动

充分发挥思政大讲堂的育人作用,各地要安排专人负责组织学生参加思政大讲堂的听课、课后讨论等活动,教学点组织学生参与活动的情况将作为教学评估检查的重要数据参考。

(二) 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

充分利用河北开放大学体系共享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进行现场教学、直播教学,增强思政课的现实感、体验感、亲和力,给学生更为深刻、更加触动心灵的学习体验。

(三) 河北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概览系列微视频

依托河北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制作数量足、品质优的微视频资源,逐步形成河北开放大学红色微视频资源库,用于思政课实践教学。

(四) 党史教育

各地结合当地红色革命历史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通过讲座、参观等形式,教育引导

四、指导教师

思政课社会实践教学要安排指导教师对学生的社会实践提供必要指导，并对学生社会实践报告进行评分。省校定期组织思政课教师进行实践研修，引导思政课教师深入学习研究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深入学习研究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形成的伟大精神，深入学习研究讲好中国奇迹背后的学理道理哲理。市、县开放大学要对思政课社会实践指导教师工作给予支持，保证思政课社会实践教学质量。

五、考核要求

思政课社会实践考核在终结性考核中进行。

（一）撰写实践报告

社会实践成绩占课程综合成绩的 20%，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社会实践体会、感悟或报告（以下统一简称为实践报告），其中，专科与专升本学生 1 篇，高中起点本科学生 2 篇。社会实践主题、内容应围绕思政课教学内容进行，实践报告自拟题目，字数不低于 500 字，并附有实践活动的佐证材料。以下选题可作为参考：

1. 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撰写观后感；
2. 观看爱国主义教育电影，撰写观后感；
3. 参加志愿者服务活动，撰写活动感受；
4. 访谈“平凡中的辉煌——身边的模范”，感受榜样魅力，撰写报告；
5. 访谈共和国同龄人，感受新中国建立以来的沧桑巨变，撰

写报告；

6. 感受改革开放成就——“我看家乡变化大”，撰写报告；

7. 积极接受单位或社区等组织的思想道德、法律与国家大政方针政策等的宣传教育，撰写学习体会；

8. 结合丰富多彩的地方文化资源，开展传承家乡文化和传统美德的社会实践活动，撰写实践报告；

9. 根据个人工作实际，结合思想政治理论课所学内容，谈一谈对职业梦与中国梦的认识，撰写认识体会。

（二）实践报告的提交与评阅

1. 开放教育专科。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在国开学习网《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下的“社会实践”栏目内提交实践报告，指导教师在线评阅。

2. 开放教育本科。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在国开学习网《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下的“社会实践”栏目内提交实践报告，指导教师在线评阅。

3. 成人教育。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纸质社会实践报告，指导教师进行评阅。

开放教育《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门课程不再单独提交实践报告，辅导教师在国开学习网相应课程下的“学习行为表现”栏目中根据学生参加直播面授、学习表现等情况给出相应分数并保存。

4. 存档备查。所有实践报告及佐证材料均由教学点存档以备核查。

（三）评分标准

社会实践总分 20 分，评分标准分为五档：

1. 18-20 分：学生所写实践报告字数达标，结构完整，语句优美，爱国热情饱满，能够结合思政课所学内容和材料主题意义，提出自己的认识和想法。

2. 16-18 分：学生所写实践报告字数达标，结构完整，有爱国热情，对材料理解到位，较好结合课程和实际。

3. 12-15 分：学生所写实践报告字数达标，观点正确，语言流畅，结合课程和实际欠缺。

4. 0-11 分：字数不达标，未联系课程和实际。

5. 社会实践报告评阅突出政治标准，对政治上不合格的，坚决实行“一票否决”，计 0 分。

六、督导检查

各教学点要提高对思政课实践教学的认识，抓好落实。省校将实践教学落实情况作为教学督导检查的重要内容，定期对教学组织情况、实践报告等进行抽查，推动思政课实践教学做深做实。

本实施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原《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教学实施方案》同时废止。

